



热烈祝贺

弘康医养中心暨古山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10月19日隆重开业

“炎节在重九，物华新雨余”。弘康医养中心暨古山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老院新开，环境怡人，宁静优雅，老人公寓舒心实惠，品质高收费低，医养护康，情亲陪护，专业放心。值此盛装开业之际，为了让老人及家属亲身体验敬老院的开业活动，对古山镇敬老院形成初步的了解和认识，以此进一步提升古山镇敬老院的品牌形象，并为敬老院的后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本中心特推出各种趣味性比赛活动，丰富老年人文化生活，陶冶老年人情操，健全弘康医养中心娱乐文化体系。

开业当天将开展：

- 一、充值满送活动；
- 二、趣味性游园、比赛活动：

活动项目有：

- 套圈圈 打保龄球 夹弹珠 赶猪进栏
- 灌篮高手 我为书狂 象棋比赛

活动时间：2018年10月19日早上8：30-12：00

活动地点：弘康医养中心

具体地址：永康市古山镇前坑村小清路北（原古山镇敬老院）

活动对象：永康市所有60岁以上老年人

参加方式：趣味活动需要预报名

咨询报名电话：0579-87523962 89237883

13819989017 559017



(充值满送活动限前80名，其他详情请见现场活动海报)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8年10月17日(第1073期)
《永康日报》

(2018)浙0784民初1505号
浙江雾川实业有限公司、章国泽：本院受理原告许学刚与浙江雾川实业有限公司、章国泽、胡小琴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150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浙江雾川实业有限公司偿还原告许学刚代偿款276516.67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14年12月20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判决确定偿还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二、驳回原告许学刚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998元，公告费600元，合计6598元，由被告浙江雾川实业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3608号
张美丽(住浙江省永康市古山镇世雅下街村凤凰路112弄7号，身份证号：330722197110104527)原告浙江新天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与被告张美丽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784民初3608号判决书。判令如下：由张美丽支付浙江新天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物业费12704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18年5月2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款限判决后五日内履行完毕。如果张美丽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66元，公告费400元，合计566元，由张美丽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3937号
朱凤英：(住浙江省永康市江南街道金胜路73弄1幢3单元305室，公民身份号码：330224197001082723)：本院在审理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朱凤英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

达(2018)浙0784民初393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朱凤英归还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透支款人民币47592.45元，并支付利息、违约金【算至2018年4月1日止的利息为3523.12元，违约金为1737.96元；自2018年4月2日起利息按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违约金按每月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5%计算，最低1元，最高500元，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本判决支持的利息和违约金总额不超过以透支本金为基数按透支之日按年利率24%)】。款限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122元，公告费400元，共计1522元，由被告朱凤英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天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87号
杜顺雨，男，1989年2月6日出生(身份证号：33072219890206453X)，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下余村46号；本院在审理原告潘耕与被告杜顺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8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杜顺雨归还原告潘耕借款本金人民币29100元并支付利息1800元，共

计人民币30900元，款限判决生效后三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或价款义务，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96元，公告费400元，共计人民币996元，由被告杜顺雨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报废招标公告

现有批量电脑、空调等报废物资需处置，采取公开招标方式处理。
报名时间：见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
招标时间：2018年10月23日
招标地点：九铃东路3191号农业大厦三楼
联系电话：89280882
永康市农业行政执法大队
2018年10月16日

停电预告

序号	停电日期	停电时间	停电线路	停电范围	停电原因
1	10月23日	9:00-12:00(雨天取消)	章店K854线10#-28#杆	蓝天路2#路灯变、城西新区卫生院、市乡公路管理所、顺达公路养护公司、中国电信、章店村经济合作社、章店村。	线路改造
2	10月24日	8:00-16:00(雨天取消)	华溪726线城北726B开闭所	东塔路1#公变、丽北127公变、丽北95公变、丽州北路4#公变、金爵名流变、桃花大厦公变。	线路改造
3	10月25日	8:00-16:00(雨天取消)	松石610线宏泰610B开闭所	火车站公变、宏泰公变、贵都公变、陈小平、楼新天(融济典当)。	线路改造
4	10月26日	8:00-16:00(雨天取消)	下街611线羊店611B开闭所	虹霓小区3#公变。	线路改造
5	10月26日	9:00-17:00(雨天顺延)	10KV水厂203线构件厂分支线16#杆分支线	毛村、黄棠加油站。	线路改造
6	10月30日	8:00-16:00(雨天取消)	城东710线松安710F开闭所	松安摄影1#变、松安摄影2#变、吴松安商住楼公变。	线路改造

停电详情可关注微信公众号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查询，咨询电话：87202999。

国网浙江永康市供电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6日